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主要职能

机构设置

预算编制说明

2017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017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2017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2017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7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2017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 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相关情况说明

普陀区国资委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普陀区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普委〔2015〕8号）的规定，设立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经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授权、代表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对本区所属国家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工作部门，挂上海市普陀区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牌子。

主要职责：

（一）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本区国家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二）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评价标准，通过规划、预决算、审计、统计、稽核等，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三）根据本区改革总体部署，指导推进本区国家出资企业的改革和重组，研究编制本区国家出资企业改革发展的总体规划，推进本区国家出资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四）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建设，形成职责明确、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

（五）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管理者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六）对本区国家出资企业的股权、产权投资与收益的科学决策、审计评估市场交易等环节进行指导和监督。

（七）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八）按照出资人职责，配合指导、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标准等工作。

(九) 健全完善国有资产管理的制度建设和政策体系，形成国有资产管理规范性文件。

(十) 负责处理涉及本机关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相关事宜。

(十一)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设 8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集体资产科、宣传科、经营管理科、产权管理科、监督管理科、改革重组科。

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17 年，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预算支出总额为 1465.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65.0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465.02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1042.72 万元，经常性项目支出 370.00 万元，一次性项目支出 52.3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预算支出 0 万元，财政专户支出 0 万元，结余资金弥补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 1042.72 万元，主要用于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6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用等。

-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8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费。
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3.7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支出等。
4. “住房保障支出” 151.8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

2017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650201	一、教育支出	700000
1. 公共预算资金	1465020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031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8357
二、事业收入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37274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518539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4650201	支出总计	14650201

2017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700000	700000	0	0	0
205	99		其他教育支出	700000	700000	0	0	0
205	99	99	其他教育支出	700000	70000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031	856031	0	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56031	856031	0	0	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60	2316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676	760676	0	0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195	72195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8357	438357	0	0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357	438357	0	0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113	348113	0	0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0244	90244	0	0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37274	11137274	0	0	0
215	07		国有资产监管	11137274	11137274	0	0	0
215	07	01	行政运行	7614274	7614274	0	0	0
215	0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0000	2610000	0	0	0
215	07	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13000	91300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539	1518539	0	0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539	1518539	0	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2139	502139	0	0	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16400	1016400	0	0	0
			合计	14650201	14650201	0	0	0

2017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700000	0	700000
205	99		其他教育支出	700000	0	700000
205	99	99	其他教育支出	700000	0	7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031	856031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56031	856031	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60	2316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676	760676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195	72195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8357	438357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357	438357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113	348113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0244	90244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37274	7614274	3523000
215	07		国有资产监管	11137274	7614274	3523000
215	07	01	行政运行	7614274	7614274	0
215	0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0000	0	2610000
215	07	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13000	0	91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539	1518539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539	1518539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2139	502139	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16400	1016400	0
			合计	14650201	10427201	4223000

2017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650201	一、教育支出	700000	700000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031	856031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8357	438357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37274	11137274	
		五、住房保障支出	1518539	1518539	
收入总计	14650201	支出总计	14650201	14650201	

2017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拨款支出			
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700,000	0	700,000
205	99		其他教育支出	700,000	0	700,000
205	99	99	其他教育支出	700,000	0	7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031	856,031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56,031	856,031	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60	23,16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676	760,676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195	72,195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8,357	438,357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357	438,357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8,113	348,113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0,244	90,244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37,274	7,614,274	3,523,000
215	07		国有资产监管	11,137,274	7,614,274	3,523,000
215	07	01	行政运行	7,614,274	7,614,274	0
215	0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0,000	0	2,610,000

215	07	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13,000	0	91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539	1,518,539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539	1,518,539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2,139	502,139	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16,400	1,016,400	0
			合计	14,650,201	10,427,201	4,223,000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项目		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40,542	8,340,542	0
301	01	基本工资	1,084,980	1,084,980	0
301	02	津贴补贴	5,093,633	5,093,633	0
301	03	奖金	71,495	71,495	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1,415,754	1,415,754	0
301	07	绩效工资	674,680	674,68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7,400	0	1,457,400
302	01	办公费	382,500	0	382,500
302	02	印刷费	20,000	0	20,000
302	03	咨询费	40,000	0	40,000

302	04	手续费	500	0	500
302	07	邮电费	120,000	0	120,0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	0	2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000	0	50,000
302	15	会议费	20,000	0	20,000
302	16	培训费	30,000	0	3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	0	5,000
302	26	劳务费	30,000	0	3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88,800	0	88,800
302	29	福利费	133,200	0	133,2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57,400	0	257,4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00	0	26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9,259	529,259	0
303	02	退休费	23,160	23,160	0
303	09	奖励金	3,960	3,960	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502,139	502,139	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00	0	1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00	0	100,000
		合计	10,427,201	8,869,801	1,557,400

2017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项目			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7 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金额：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5000	0	5000	0	0	0	1167400

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普陀区国资委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5 万元，包括使用区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4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经费由区外办统一安排。

公务接待费预算 0.5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相关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会场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与 2016 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上海市普陀区国资委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6.74 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3 万元。2017 年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238 万元，其中 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 25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7 年度，本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7 个，涉及预算金额 422.3 万元。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见《绩效目标申报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国资监管审核费用		
项目类型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 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李强	联系人	李强
联系电话	52564588		
开始时间	2017-01-0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法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企业进行报表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立项依据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对本区国有企业进行财务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推进本区国有企业财务预决算工作和规范经营管理，加强对企业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的监督管理，维护国有资本出资人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采购流程 公开招标		
项目总预算（元）	213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13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国资监管审核费用	2130000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企业进行报表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管理全区国有资本出资人财务工作，推进本区国有企业财务预决算工作，加强对所监管企业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的投资监督管理，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项目总目标	通过对国资系统企业进行报表审计和经济责任审计，推进本区国有企业财务预决算工作，加强企业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的投资监督管理，维护国有资本出资人的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形成专项审计报告	覆盖至各监管企业和托管企业
	效果目标	资金监管情况	合规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区级资金到位率		=100.00%百分比
	招标过程规范性		规范规范
产出目标	形成审计报告文件		覆盖全部监管企业和托管企业全覆盖
效果目标	资金监管情况		=100.00百分比
影响力目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充分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规范
备注			

单位负责人：李强

填报人：王秀宏

填报日期：2016.11.5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国资国企改革调研课题		
项目类型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华明来	联系人	桂英杰
联系电话	52564588		
开始时间	2017-01-0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及相关配套政策精神，结合区域发展实际，对区属国资国企的5个重点问题——普陀国资对接资本市场、科学构建区管企业分类考核体系、新形势下“僵尸”、“壳体”类企业清理路径、国资系统监察体系建设、深化国资改革背景下提升董监事会运行效能等进行分析和研究，形成调研报告。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上海国资改革促进企业发展的意见》、普陀区委、区政府《关于深化普陀区国资国企改革的指导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调研，有助于了解区域国企发展现状，看清问题的实质，摸透企业的情况，为推进普陀国资国企更好的发展提供参考和建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三重一大”规定，对项目立项及经费申请进行审议；项目启动后，召开专家会，研究课题框架和研究方向；课题结题前开专家论证会，对课题报告进行评审。		

项目总预算（元）	1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国资国企改革调研课题	1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对课题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召开调研课题开题会，形成调研课题框架，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会、问卷等方式收集材料，撰写调研课题初稿；召开结题会，形成《普陀区国资对接资本市场途径研究》、《科学构建普陀区区管企业分类考核体系研究》、《新形势下普陀区国有“僵尸”、“壳体”类企业清理研究》、《普陀区国资系统监察体系建设研究》、《深化国资改革背景下提升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效能研究》共五个课题的调研报告		
项目总目标	形成《普陀区国资对接资本市场途径研究》、《科学构建普陀区区管企业分类考核体系研究》、《新形势下普陀区国有“僵尸”、“壳体”类企业清理研究》、《普陀区国资系统监察体系建设研究》、《深化国资改革背景下提升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效能研究》共五个课题的调研报告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调研报告	5
	效果目标	资金监管情况	合规
	影响力目标	调研成果转化率	100%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	区级资金到位率		=100.00%百分比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及时

产出目标	形成调研报告数量	=5.00个
效果目标	资金监管情况	合规合规
影响力目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充分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规范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合理合理
备注		

单位负责人：华明来

填报人：桂英杰

填报日期：2016.11.5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事改企退休人员 一次性抚恤金
项目类型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姜亚丽	联系人	唐明
联系电话	52564588		
开始时间	2017-01-0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本市事业单位改制前按事业单位待遇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为本人生前20个月的基本退休费。事改企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的，其死亡一次性服务金的经费全部由财政局负担；事改企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的，其死亡一次性抚恤金的经费由财政局负担一半。		
立项依据	沪人社资发（2010）15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由事业单位改制的企业职工退休待遇改变，通过发放一次性的死亡抚恤金，对其进行一定补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沪人社资发（2010）15号文件精神，本市事业单位改制前按事业单位待遇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为本人生前20个月的基本退休费。事改企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的，其死亡一次性服务金的经费全部由财政局负担；事改企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的，其死亡一次性抚恤金的经费由财政局负担一半。国资系统符合政策条件的单位仅一家差额拨款单位，经由人社局、财政局审核通过，由财政局通过国库直拨方式将款项打至单位，再由单位发放至个人。		

项目总预算（元）	75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75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事改企退休人员 一次性抚恤金	75000	
项目实施计划	本市事业单位改制前按事业单位待遇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为本人生前20个月的基本退休费。事改企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的，其死亡一次性服务金的经费全部由财政局负担；事改企前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的，其死亡一次性抚恤金的经费由财政局负担一半。		
项目总目标	保证符合政策要求的员工家属及时拿到足额抚恤金。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资金到位率100% 时效目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防止待遇纠纷引发矛盾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家属满意度100% 项目立项规范性 立项规范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及时
	区级资金到位率	=100.00%百分比
	补贴标准执行度	=100.00%百分比
产出目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百分比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防止待遇纠纷引发矛盾
影响力目标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规范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充分
备注		

单位负责人：姜亚丽

填报人：唐明

填报日期：2016.11.5